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1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逯占文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吴丽萍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概述了 2022 年度监事会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以及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方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2 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对 2023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调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人力资源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业绩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 2023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体现了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重视，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逯占文先生、张辉先生、吴丽萍女士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公司监事会成员均在公司任职及领取薪酬，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治理和控制措施实施等多方面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监事。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及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及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并组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本次换届公司监事会提名任怀宇先生、张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任怀宇先生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张辉先生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4日